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6年4月5日在本公司商贸中心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万春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071,420万元，实际发生额为1,108,752万元，主要差异为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超预测53,635万元。该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是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该关联交易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虹视显示技术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持有虹视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已出现重大减值迹象，对虹视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否决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7日